

2022 年临时救助项目 前期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项目名称：临时救助项目

实施单位：济南市槐荫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济南市槐荫区民政局

评估机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华鲁分公司

评估时间：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监控对象	1
(一) 项目名称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三) 项目资金构成	3
(四) 项目概况	3
二、绩效监控的基本情况	6
(一) 监控程序	6
(二) 评价思路	7
(三) 评价方式、方法	8
三、评价内容与结论	9
(一) 项目立项	9
(二) 绩效目标	10
(三) 资金投入	11
(四) 组织实施	11
四、总体结论	12
(一) 总体结论	12
(二) 存在的问题	12
五、评估的相关建议	13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3



2022 年临时救助项目

前期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一、监控对象

（一）项目名称

2022 年临时救助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以有效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为目标，以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制度效能为主线，落实“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工作要求，坚持托底保障、及时高效、制度衔接、资源统筹、公开公正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健全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工作保障，加快形成对象明确、救助及时、标准科学、方式多样、管理规范的临时救助工作格局，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2. 年度目标

（1）产出数量

救助对象人次 $\geq$ 100 人次。



（2）产出质量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2022年度符合条件的临时救助补贴人数/实际临时救助补贴人数*100%。

（3）产出时效

①对于情况紧急、需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急难型救助应当在 24 小时内“小额先行救助”，5 个工作日内等补全各项信息，补齐各项手续；

②对于支出型临时救助应当在材料齐全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4）产出成本

补贴金额准确性 100%。

①急难型临时救助根据救助对象困难情形，给予 1000 元以下的临时救助；

②支出型临时救助根据情况给予城市低保月标准 3 倍、6 倍、12 倍等档次补助，其中低保家庭本科新生入学救助标准不低于 4000 元。

（5）项目效益

①社会效益

以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问题为目标，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制度效能，形成了救助及时、标准科学、方式多样、管理规范临时救助工作格局，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社会救助投诉电话 0531-87589342 有责投诉率目标≤5%，大于 10%本项不得分。



②可持续性影响

救助综合服务中心、村（社区）公开栏或宣传栏摆放或张贴政策“明白纸”。利用广播电视、微信等形式广泛深入宣传临时救助政策，提高临时救助政策的覆盖面、知晓率。每年利用各项媒体进行宣传不少于5次。

③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geq 80\%$ 。

（三）项目资金构成

本项目2022年预算资金92万元，全部为区级预算资金，均用于向支出型和急难型申请人员发放临时救济。

（四）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临时救助是拓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制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救急难”机制的主要承接制度。近年来，全市全面建立实施了临时救助制度，较好地化解了城乡居民临时性、突发性、紧迫性生活困难，在兜住民生底线、开展救急解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槐荫区民政局以有效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为目标，以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制度效能为主线，落实“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工作要求，坚持托底保障、及时高效、制度衔接、资源统筹、公开公正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区临时救助工作，建立街道办事处临时救助备用



金制度，在街道办事处设立救助备用金专项资金，对困难家庭实施救助。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计划和建设内容

依据文件精神，对各街道办事处辖区内居民申请的急难型、支出型临时救助进行审核、审批，拨付临时救助金。预计 2022 年全年共发放临时救助 100 人次。

（2）项目工作步骤

为提高临时救助及时性，临时救助按照家庭或个人申请，街道办事处受理、审核、审批。每季度临时救助结束后，街道办事处完善救助资金审批材料，于次月 10 日前将《临时救助统计表》报槐荫区民政局备案。

具体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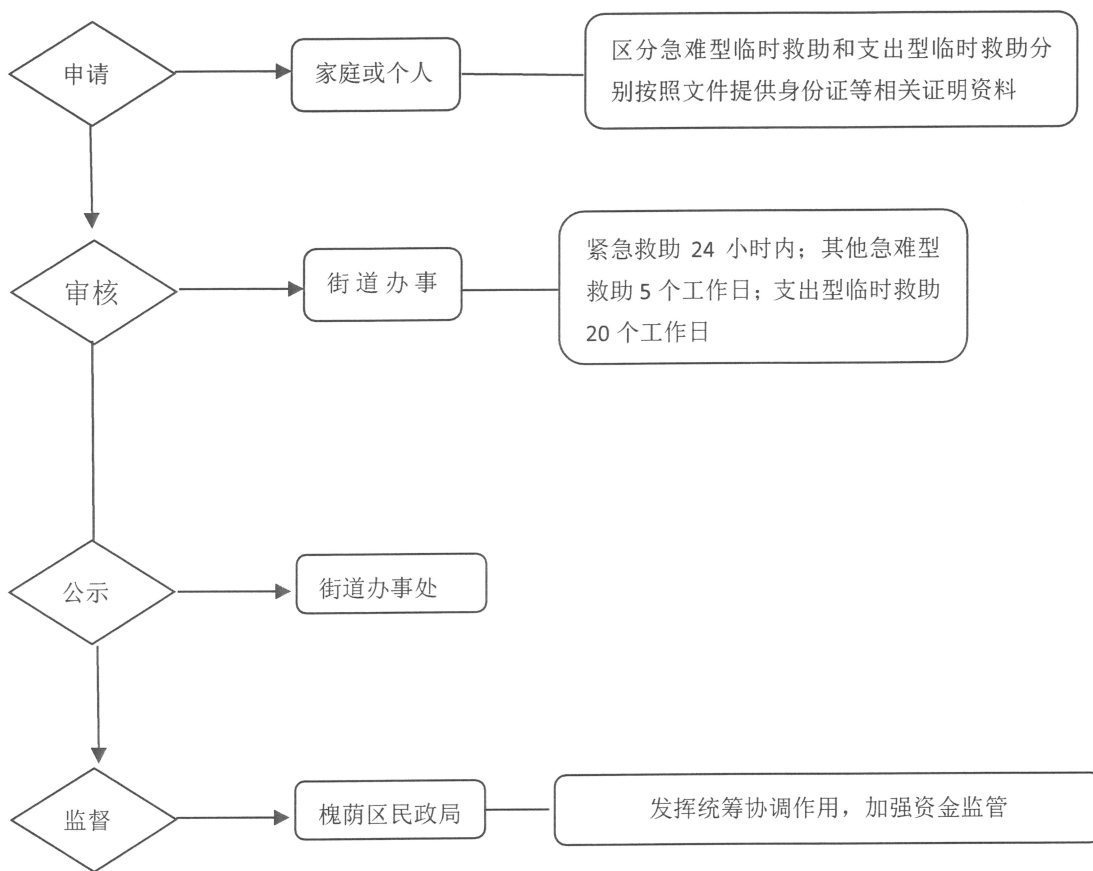


图 1：总体工作流程

(3) 资金拨付流程

民政部门通过定期预拨资金等方式，在街道办事处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各街道办事处负责临时救助受理、审核、审批。临时救助金原则上实行社会化发放。紧急情况下可直接发放现金或实物时，必须完善资金或实物发放手续，建立工作台帐。

(4) 部门职责

槐荫区民政局：负责申报本级财政预算，履行主管部门



职责，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加强资金监管，强化审计监督。

各街道办事处：负责辖区内临时救助申请受理、审核、审批和资金发放，汇总《临时救助统计表》报区民政局备案，建立工作台账，向社会公布发放情况。

二、绩效监控的基本情况

（一）监控程序

1. 确定监控对象

本次前期绩效运行监控对象为 2022 年临时救助项目运行情况。

2. 成立小组

组成绩效运行评价工作组，召开项目工作组会议，传达有关的文件精神 and 具体工作要求，介绍评估工作的目标、任务和要求。针对本次评估，拟定以下工作小组：

表 1：小组成员

序号	姓名	执业资格	注册证书编号	从业年限	职称	拟在本项目任职
1	苏瑞军	注册会计师	110001670054	29	中级会计师	质量控制
2	吕显利	注册会计师	110001630300	13	中级会计师 税务师	项目负责人
3	李景娟	中级会计师	11725015706291	8	中级会计师	评价人员
4	吕庆娇	中级会计师	11925015719197	9	中级会计师	评价人员

3. 评价过程



根据评价对象概况、评估依据和目的，运用对比、分析、复核等实施绩效运行监控评价，评价过程中及时与委托方、预算单位进行沟通。

4. 撰写报告

将调研资料、项目立项、前期运行情况综合分析，项目组讨论，并撰写初步评价报告，与委托方、预算单位沟通后确定最终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

5. 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主要包括以下政策依据：

（1）《关于建立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槐民发〔2019〕19号）；

（2）《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济民发〔2021〕35号）；

（3）《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济南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40号）；

（4）《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1号）；

（5）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实施四个方面展开评价。

项目立项：通过政策梳理、研读相关文件项目立项资料，



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绩效目标：通过对申报的绩效目标和项目内容进行对比，检查绩效目标设置是否与项目内容匹配、绩效目标是否合理、细化、具有可执行性。

资金投入：通过评价项目投入资源及成本与预期产出匹配程度；项目预算与预计补贴人次、补贴金额匹配程度等内容检查资金投入预算是否设置科学、合理。

组织实施：通过梳理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实施意见，评价救助金申请、审核、审批、公示、检查机制健全，能否满足临时救助持久稳定运行。

（三）评价方式、方法

1. 评价方式

我们在进行评估时针对项目特征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专家咨询、现场勘查、会议座谈等多种方式，结合本项目特点，我们主要运用以下评估方法：

现场勘查：对各街道办事处临时救助申请材料、审核、审批文件继续现场勘查，评价申请资料是否齐全、归档是否及时，审核、审批是否按照权限进行。

会议座谈：与项目实施单位业务人员、街道办事处等方面人员进行会谈，了解项目实施的依据、立项流程、管理制度、考核制度等方面内容。

2. 评价方法

我们在评估时严格遵循依法依规、绩效导向、科学规范、



客观公正、精简高效、权责对等等评估关键原则，同时，评估工作组会针对项目，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项目现场、数据分析复核、组织开展座谈或问卷调查等方法，并采取重点检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实地核查。主要运用分析方法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

通过开展成本核算，并对全部成本和效益进行对比来评估项目投入价值，以实现投入最小成本获得最大收益为目标的分析方法。通过对临时救助救助金额与文件规定的救助标准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投入成本与救助人次、救助人员实际情况是否匹配、合理。

（2）文献分析法

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各级政府部门制定的临时救助项目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等内容，对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

三、评价内容与结论

（一）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主要立项依据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济民发〔2021〕35号）：各镇（街道）具体负责临时救助的审核审批工作。遭遇困难的家庭和个人，可



以在济南区域内就近向户籍地或困难发生地镇（街道）提出临时救助申请，镇（街道）要针对不同救助类型，优化规范临时救助审核审批程序，进一步增强临时救助的可行性、时效性、公正性。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年初项目实施和预算经槐荫区民政局“三重一大”事项会议通过。立项程序规范。

（二）绩效目标

预算单位设置 2022 年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救助对象人次 ≥ 100 人次；质量指标：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时效指标：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成本指标：财政拨款到位率 80%。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保障范围比例 100%；可持续发展：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服务对象满意度：保障对象满意度 $\geq 80\%$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经梳理政策文件、管理制度，个别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产出成本指标设置为财政拨款到位率 80%，与项目成本控制含义并不相符。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保障范围比例 100%。针对本项目特点，临时救助需要个人主动申请，社区网格员、志愿者等主动收集信息协助困难群众提出临时



救助申请，但符合条件对象数量无法明确，取决于居民对政策的了解程度和社区工作人员收集信息完整性，因此纳入保障范围比例无法确定明确比例。

（三）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预算 92 万元，其中临时救助金 12 万元，按照 10 人 12 个月，1000 元/人标准计算共 12 万元；16 个街道办事处每个街道办事处下拨备用金 5 万元，共 80 万元备用金。但各街道办事处辖区内人口数量差异较大，并且各辖区内居民经济水平也并不相同，统一按照每个街道办事处 5 万元标准制定预算并不严谨。

2. 资金分配合理性。备用金和临时救助金按照各街道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拨付。资金分配合理。

（四）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槐荫区民政局根据上级政策文件结合槐荫区实际情况制定了《关于建立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实施意见》（济槐民发〔2019〕19 号）文件，文件对救助对象、救助标准、审批程序进行了规定。济民发〔2021〕35 号文件要求完善资金或实物发放手续，建立工作台账，向社会公布发放情况，民政部门要加强对临时救助备用金的督促检查，强化审计监督，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备用金责任追究机制，槐荫区民政暂未出台明确督促检查、审计相关制度等文件。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022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按实际需求拨付至各街道办事处，项目运营有效。

四、总体结论

（一）总体结论

本项目前期实施总体情况较好，基本符合各项政策文件、项目内容和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各项工作仍在有序进行。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不明确。产出成本指标设置为财政拨款到位率 80%，与项目成本控制含义并不相符。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条件对象纳入保障范围比例 100%。针对本项目特点，临时救助需要个人主动申请，社区网格员、志愿者等主动收集信息协助困难群众提出临时救助申请，但符合条件对象数量无法明确，取决于居民对政策的了解程度和社区工作人员收集信息完整性，因此纳入保障范围比例无法确定明确比例。

2. 济民发〔2021〕35 号文件要求完善资金或实物发放手续，建立工作台账，向社会公布发放情况，民政部门要加强对临时救助备用金的督促检查，强化审计监督，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备用金责任追究机制，槐荫区民政暂未出台明确督促检查、审计相关制度等文件。



3. 16 个街道办事处每个街道办事处下拨备用金 5 万元，共 80 万元备用金。但各街道办事处辖区内人口数量差异较大，并且各辖区内居民经济水平也并不相同，统一按照每个街道办事处 5 万元标准制定预算并不严谨。

五、评估的相关建议

1. 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结合实际需求尽量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监控，避免偏离目标。

2. 完善健全各项制度，使项目执行各个流程均有据可依，各项申请处理标准统一。

3. 根据各街道办事处实际人口数量、居民经济水平、上年实际补助情况以及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制定预算，尽量保证预算制定科学、严谨。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评估结论是建立在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的，如果该单位提供的资料存在重大虚假或隐瞒事实真相的行为，本报告的结论不再适用，由此引起的后果由该单位负责。

本报告仅供槐荫区 2022 年临时救助项目前期绩效运行监控之用。



（此页无正文，系本所为槐荫区财政局出具的中审国际
专字【2022】第 08030118 号审计报告的签字页）



2022 年 12 月

